

社会各界做监督 阳光执行促公正

阿木古郎讯 呼伦贝尔市新巴尔虎左旗人民法院执行局贯彻落实2023执行领域百日攻坚行动精神,于近日在旗人大代表苏乙拉图、政协委员高莹、检察官阿日斯楞、公安

民警宝音孟和等社会各界人士共同见证、监督下开展了现场执行活动,获得了社会各界的认可和支

持。连续两天的执行奋战,社会各界人士对

执行干警的辛勤付出给与称赞。代表、委员现场见证执行,充分体现了该院加强自我监督的决心,营造了人民群众进一步理解执行、协助执行的浓厚氛围。

(包鑫)

排忧解难办实事 美好生活共创建

卓资山讯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开展以来,乌兰察布市卓资县人民法院聚焦解决群众身边急难愁盼问题,持续办好民生实事。

近日,嘉兴三期小区居民反映有部分居民私自小区内绿化带倾倒污水。当天,卓资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崔奇娜、卓资县人民法院副院长夏茂林在龙胜社区主任程丽芳的陪同下,对小区居民进行了走访,发现数栋居民楼都存在不同程度的下水管道堵塞问题。嘉兴三期小区长期没有物业公司,再加上居民间协调沟通困难,在维修费用分摊上存在较大分歧,难以募集到资金,经县委组织部、卓资县法院领导沟通协调,最终由县委组织部和法院共同出资对包联的嘉兴三期小区进行了下水管道修理。

卓资县人民法院将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系列活动,化解更多百姓忧心事,办理更多民生实事。

(冯浩)

依托科技支撑 提高庭审效能

那吉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阿荣旗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采用“无书记员记录”庭审模式进行庭审,敲响了该院庭审记录改革第一槌。

相比传统的书记员人工速录,“无书记员庭审系统”具有明显优势。“无书记员庭审系统”模式中,庭审全过程录音录像不仅可以高效、客观、无差别地再现庭审过程,避免人工整理可能出现的误差,而且有效节省了整理、核对庭审笔录的时间,极大地提高了庭审效能。此次庭审,双方诉讼代理人均表示“无书记员庭审系统”非常高效,真实性和准确度更高,法官与当事人沟通更加流畅,整个庭审用时更短。

(孙冬梅 李萌)

开展警务业务学习 护航法院审判工作

呼和浩特讯 近日,呼和浩特铁路运输法院司法警察大队组织全体司法警察开展警务业务学习。

司法警察大队副大队长周彦东带领全体司法警察学习了《呼和浩特铁路运输法院司法警察大队值班工作制度》,强调在值班过程中,全体干警要严格执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司法警察依法履行职权规定》等各项规定,不得擅自离岗脱岗。在值班期间要穿戴整齐执勤服,佩戴执勤帽,携带执勤装备,做好值班记录,遇有突发情况时要及时上报分管领导并作出相应的应对措施。

通过此次学习,大家表示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加强业务知识学习,为法院审判执行工作保驾护航。

(呼和浩特铁路运输法院供稿)

强化检察人员考核 助推素质能力提升

树林召讯 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人民检察院坚持把检察人员考核作为科学管理的重要抓手,根据《党政领导干部考核工作条例》《公务员平时考核办法(试行)》《检察人员考核工作指引》等要求,发挥自身优势,强化检察人员考核档案规范化建设,完善考核管理制度,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建立“一人一档”,以科学考核助推检察队伍素质能力提升。

该院坚持“一人一档”,做到考核全员覆盖,有效推进考核工作,完善各项考核细则,同时突出正向激励,多维运用考核结果,将精神奖励与物质奖励相结合,鼓励先进者,鞭策落后者,充分调动检察人员的工作积极性,让考核结果更具说服力和公信力,着力营造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

(郝玲梅)

代表委员旁听庭审 “零距离”感受阳光司法

赛汉塔拉讯 近日,锡林郭勒盟苏尼特右旗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一起涉企业刑事案件,邀请旗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辖区9家企业代表走进法院旁听庭审,“零距离”感受阳光司法。

该案由旗人民法院院长孟军独任审判长,旗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韦树飞出庭支持公诉。庭审过程中,孟军精准总结案件争议焦点,平稳把控庭审秩序,各方围绕争议焦点问题充分发表辩论意见,庭审程序规范有序,代表、委员们及企业代表认真旁听审判,真真切切地接受了一次“面对面”的警示教育,近距离感受司法审判的公正与权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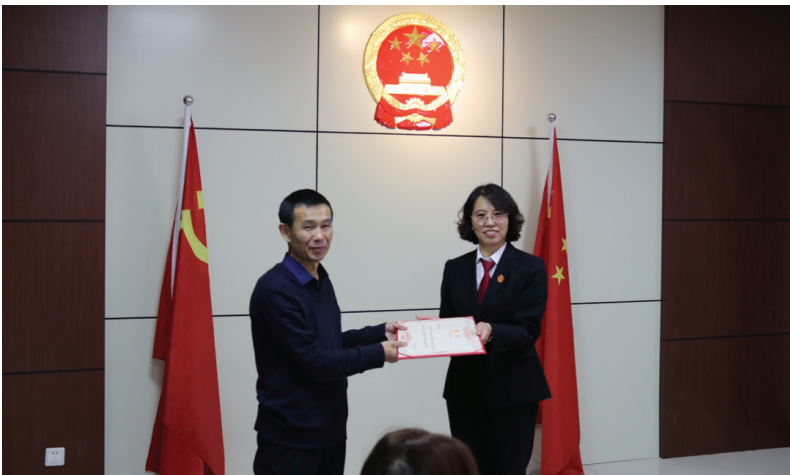
庭审结束后,代表、委员们及企业代表

对此次庭审观摩活动给予了高度评价,表示通过旁听庭审,增强了自己的法治意识,对促进其企业健康发展起到了良好的警示作用,明白了作为经营者应当遵守法律和道德底线,不能为了利益而罔顾法纪。同时,该院现场向代表、委员们发放了调查问卷,征集其对法院工作的意见建议。

该院将继续立足审判职能,充分发挥府院联动机制,持续加强与人大代表、工商联等部门的互动交流,主动延伸司法服务触角,及时回应企业的司法需求,提高企业的法律风险防控能力,为企业健康发展保驾护航,为不断营造公平、高效的法治化营商环境贡献法院力量。

(潘玲)

聘任特邀调解员 化解矛盾促和谐



科布尔讯 为进一步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优化司法资源配置,促进诉讼与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有效衔接,近日,乌兰察布市察右中旗人民法院举行诉前特邀调解员聘任仪式暨诉前调解工作座谈会。

此次会议由该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巴雅尔主持。会上,巴雅尔向参会特邀调解员代表详细汇报了该院近两年来诉前调解的工作成效。该院党组书记、副院长张帆宣

读了察右中旗人民法院关于聘任乌宁吉雅等人为特邀调解员的决定,并为特邀调解员代表颁发聘书。特邀调解员代表分别围绕统一思想认识、加强理论学习、提升业务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表态发言。张帆在讲话中指出,希望特邀调解员提高政治站位,自觉增强做好调解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推动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

(臧跃鹏)

公正高效解民忧

本报讯 (记者 闫利民 通讯员 田啸)近日,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第二巡回法庭庭长杨立荣收到了一面写着“执圭臬公平公正、解民忧用心用情”的锦旗,当事人杨某某送来锦旗,表达对法院工作的信任和感谢。

一面锦旗,承载着当事人对法官司法

衷心致谢送锦旗

为民、公正司法的感激之情,也承载着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期待与认可。今后,科尔沁区人民法院将继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司法理念,不断提升审判质效和司法服务水平,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司法拘留促履行

后,最终确定了师某公司的现住址。根据调查,执行干警研判出师某一直住在公司。行动当日6时许,执行干警来到被执行人师某的公司,工作人员谎称师某不在公司,执行干警通过其员工手机拨打电话,按照电话铃声在废弃的卫生间发现了师某。

师某被带到法院后,仍坚称自己现在有外债又有官司,没有钱还申请人。执行干警多次向师某阐明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后果,但师某依然我行我素,虚假申报财产,拒不履行还款义务。执行干警依法对师某采取司法拘留措施。

执行干警将师某送至拘留所后的第四天,师某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并写下了悔过书,家人主动联系执行干警,一次性偿还了欠款,至此该案顺利执结。

(李思琦)

普法宣传进校园 护航青春助成长

大板讯 近日,赤峰市巴林右旗司法局人员走进大板镇中心小学开展以“法律护航、健康成长”为主题的法治宣讲活动,为青少年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八五”普法讲师团成员毕东妮以“反对校园欺凌、谨防校园暴力”为主题,围绕什么是校园欺凌、面对校园欺凌应该怎么做、如何防范校园欺凌等方面进行深入讲解,鼓励广大青少年树立良好的社会主义道德观,团结友爱,以阳光积极的心态面对学习和校园生活。要从我做起,不恃强凌弱、不以大欺小、不聚众斗殴等,坚决遏制校园霸凌事件的发生。

此次法治宣传活动,提高了广大师生对校园欺凌行为的认知和防范能力,增强了青少年的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有效预防校园欺凌事件的发生,为建设平安和谐校园打下坚实基础。

(南丁)

开展反诈宣传活动 提高群众识骗能力

赤峰讯 为提升社区居民对电信诈骗的防范意识和防范能力,近日,赤峰市红山区司法局社区矫正股联合东城司法所、铁南司法所、鸿途社区矫正服务中心、东城街道红旗路社区居委会及铁南街道赤平路社区开展送法进社区系列法治宣传活动。

活动中,鸿途社区矫正中心讲师王殿峰老师通过以案说法的形式,详细讲解了网络、电话、短信等诈骗手段及如何预防电信诈骗;社区矫正股王博股长结合社区矫正中的真实案例,向居民们详细讲解了电信诈骗及帮信犯罪的危害性及预防方式,同时还向居民们宣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等法律知识。工作人员在活动现场动员社区居民安装国家反诈APP,为居民预防电信诈骗增加一道“防护罩”。

下一步,红山区司法局将不断夯实活动成果,多渠道、多举措开展反诈宣传活动,切实提高群众的防骗、识骗能力,守护好群众的“钱袋子”,营造全民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良好氛围。

(林凤)

开展“反家暴”宣传 营造和谐家庭氛围

经棚讯 为维护妇女群众在婚姻家庭中的合法权益,努力营造文明和谐的家庭氛围,近日,赤峰市克什克腾旗司法局巴彦查干司法所联合苏木妇联开展以“拒绝暴力,好好爱”为主题的反家暴普法宣传活动。

为更好地开展此次普法宣传活动,司法所联合妇联召开专题学习会议,组织妇女职工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巴彦查干苏木妇联主席苏日嘎向妇女职工们解读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中有关家庭暴力的预防、处置、人身安全保护令和法律责任等内容。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在学校门口、沿街商铺向过往人员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等法律知识宣传单和手册,同时由司法所普法宣传员现场为居民们讲解家庭暴力的概念与种类、预防与制止家庭暴力的措施、实施家庭暴力的法律后果、遭受家庭暴力时如何取证等内容,并重点介绍了人身安全保护令的相关规定,引导居民树立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理念,号召大家行动起来,共同做反对家庭暴力的宣传者和维护者。

此次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了广大居民的反家暴意识,让居民们更加深刻地认识到家庭暴力的危害性。下一步,巴彦查干司法所将在充分发挥司法法治宣传职能的基础上,持续强化与妇联、嘎查(社区)等相关部门的协作,化解家事纠纷,做好家庭暴力的预防、救助与宣传工作,为家庭和谐、社会稳定贡献司法力量。

(阿拉腾珠拉)

